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AUTOMOTIVE INTERIOR DECORA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

自願性公告 澄清

本公告乃由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的公告。

本公司注意到若干監管機構的新聞稿及媒體報道包含有關本集團的信息。本公司謹此澄清如下：

1. 若干監管機構的新聞稿披露，因懷疑某些香港上市公司偽造總值1.93億港元的公司交易，於中期業績及／或年度報告中披露虛假或誤導性信息，監管機構展開三方行動，並搜查了幾處辦公場所。
2. 若干媒體報道聲稱，本公司是上述三方行動中被調查及搜查的上市公司之一。
3. 本公司獲悉，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若干監管機構到訪本公司位於香港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而本公司前執行董事黃浩然先生正接受監管機構的調查。
4.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內飾產品。本公司的業務營運在重大方面繼續如常運作，並無受到不利影響。
5.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僅被指控及懷疑偽造公司交易及／或在財務報表披露虛假或誤導性信息。監管機構正對此事項進行調查，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提供必要協助。

6.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切勿輕信與本集團有關的市場傳聞。任何有關本集團的信息均應以本公司發佈的正式公告為準。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事項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莊躍進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莊躍進先生及肖蘇妮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偉豪先生、吳莉娜女士及朱春燕女士。